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1至2號房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審議並批准採納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股票期權計劃**」)，其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通函概述，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可能屬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訂立所有有關交易、安排及協議，以使股票期權計劃全面生效，包括但不限於：

- (a) 管理、修改、解釋股票期權計劃及根據股票期權計劃授出及註銷期權；
- (b) 不時發行及配發因根據股票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可能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數目；及

- (c) 於適當時間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批准因根據股票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可能不時發行及配發之任何股份或部份股份上市及買賣。

承董事會命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彭佳虹
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要求，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發言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一名以上的代表，則須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中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在以舉手方式表決時，每位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只有一票投票權。如股東委任多於一名代表，該等代表無權以舉手方式就有關決議表決。
3. 經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及任何授權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不包括公眾假期的任何部份)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因此，代表委任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十時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4.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被撤回。

5. 為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在不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6. 載有有關上述通告事項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連同本通告寄發予本公司所有股東。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佳虹女士(副主席)及俞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懿宸先生(主席)、劉昆女士、劉志勇先生、劉小平先生及蘇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鄒小磊先生、韓德民先生及廖新波先生。